

韶关市粮油应急储备仓房项目配电工程施工 招标答疑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韶关市粮油应急储备仓房项目配电工程施工招标网上提问时间已截止，现对投标人提出的疑问进行答疑回复。本答疑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本答疑公告，认真编制投标文件。

问题一：综合评分表-商务部分-企业财务状况，1、提供不少于 100 万元银行授信证明，是否可以改为提供银行授信证明或银行资信证明？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问题二：综合评分表-商务部分-企业财务状况，2、提供投标人基本账户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期间出现过至少连续 3 日不少于 100 万元存款余额资金流水证明的。不予计分情形：未提供存款证明原件的，文件为 pdf 电子章，是否要银行盖鲜章才算原件？

答：需要加盖银行章。

本答疑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凡招标文件与本答疑公告不一致之处，以本答疑公告为准。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招标人：韶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金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